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8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2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2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2
普通股股东人数	6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2,463,79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2,463,7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384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384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金磊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周正先生、独立董事刘浩先生因工作原因线上参会；

2、公司董事会秘书官小舟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2,412,691	99.9501	50,900	0.0496	200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2,412,691	99.9501	50,900	0.0496	200	0.0003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02,408,344	99.9458	55,447	0.054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8,307,667	99.6772	59,073	0.3216	200	0.001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17,901,874	97.4679	464,866	2.5309	200	0.0012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606,640	99.4097	50,900	0.5879	200	0.0024
3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	8,602,293	99.3595	55,447	0.6405	0	0.0000

	机构的议案》						
4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598,467	99.3153	59,073	0.6823	200	0.0024
5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8,192,674	94.6283	464,866	5.3693	200	0.002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审议议案4、议案5时，关联股东金磊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关联股东程琪女士、周正先生未参加本次股东会投票。

3、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剑、梁丽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